

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0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	基金代码	519059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07-04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何谦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05-06
		证券从业日期	2010-12-24

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93号文准予注册，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A份额的发售时间为2014年4月28日，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B份额的发售时间为2014年4月21日至2014年4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6日生效。基金管理人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6月7日，基金管理人披露《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份额终止运作后基金名称变更及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自此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6月4日起至2019年7月1日期间，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基金合同》涉及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业绩比较基准、估值方法以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精度等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自2019年7月4日起，《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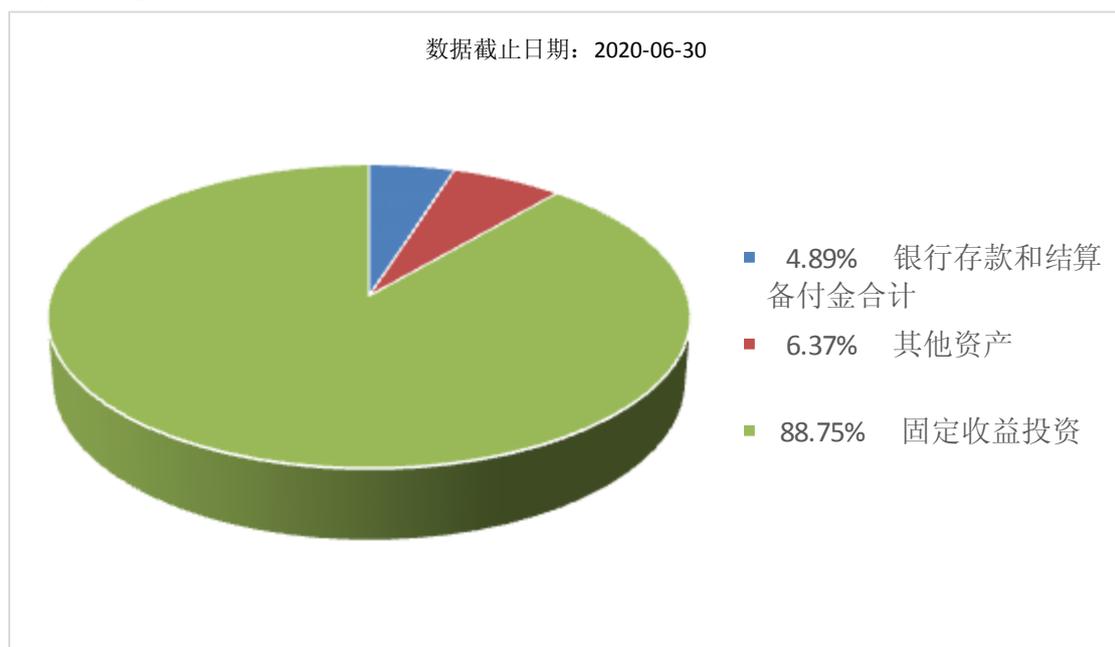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可转换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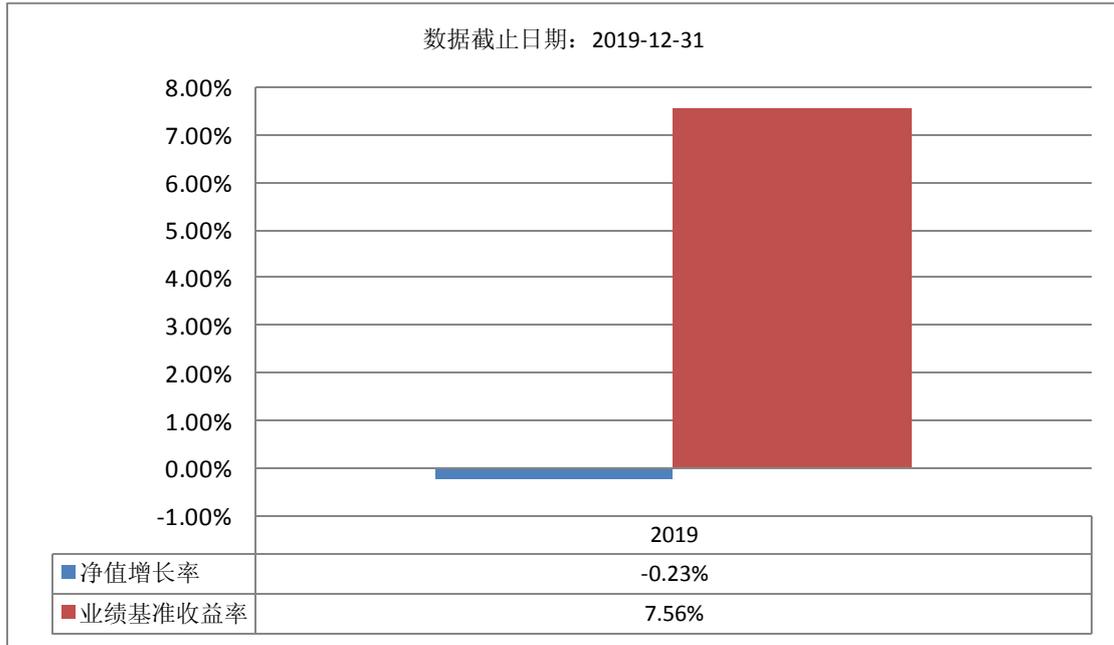
	<p>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30%。</p> <p>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3、普通债券组合投资策略。4、信用类债券投资策略。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7、杠杆投资策略。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9、股票投资策略。10、权证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p>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品种。</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原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9年7月4日转型为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图中列示的2019年度基金净值增长率期间为2019年7月4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 万元	0.80%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50%	非养老金客户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100 万元	0.24%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15%	养老金客户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9%	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1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固定费率 0.70%
托管费	固定费率 0.20%
其他费用	主要包括《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相关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费用的种类、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一）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可转债主题的债券型基金存在的风险

本基金为可转债主题的债券型基金，在具体投资管理中，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可能因投资债券类资产，尤其是可转债类资产而面临较高的市场系统性风险。

2、投资股票的风险

本基金还参与股票投资，因此，本基金也将面临股票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二）市场风险：1. 政策风险。2. 经济周期风险。3. 利率风险。4. 上市公司经营风险。5. 购买力风险。

（三）信用风险：（1）违约风险。（2）降级风险。（3）信用利差风险。（4）交易对手风险。

（四）管理风险

（五）流动性风险

（六）操作和技术风险

（七）合规性风险

（八）收益率曲线风险

（九）杠杆放大风险

（十）资产支持证券风险

（十一）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风险

（十二）国债期货风险

（十三）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十四）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

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因本基金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提交至仲裁机构进行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ftfund.com>) (客服电话: 40088-40099)。

- 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本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 本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